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523)

總目： (60) 路政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3) 鐵路發展

管制人員： 路政署署長 (劉家強)

局長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：

據了解，路政署轄下的鐵路拓展處負責本綱領內的工作，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，2016-17年度路政署轄下的鐵路拓展處的主要工作、運作開支、人手編制及全年薪酬預算開支分別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陳偉業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25)

答覆：

2016-17年度，鐵路拓展處的主要工作為：

- (a) 為實施鐵路計劃統籌有關機構及部門的工作，以便加快收地，並解決各項配合事宜；
- (b) 監督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、南港島線(東段)、觀塘線延線及沙田至中環線的進度，確保該等項目能及時完成；
- (c) 繼續推展《鐵路發展策略2014》建議的鐵路計劃；
- (d) 審核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實施鐵路計劃而提交的方案，包括工程計劃預算；
- (e) 就跨境基礎設施的發展，與內地機關協調；以及
- (f) 繼續為建議實施的鐵路計劃及其他較長遠的鐵路發展預留路線。

路政署調配內部人力資源(截至2017年3月31日的預計人手編制為134人)，加上顧問公司在一些專門工作上的協助，監察鐵路項目的實施。鐵路拓展處在2016-17年度的運作開支(包括員工薪酬)約為1.255億元。

- 完 -